

平顶山市新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加强隐患排查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的 提醒函

焦店镇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（管委会），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：

冬季气温较低，室内用煤（炭、柴、气）频繁，且门窗密封、空气流通不畅，一氧化碳中毒易发多发，近期其他地区接连发生人员一氧化碳中毒事故，造成多人伤亡。为保障辖区居民生命安全，预防此类事件发生，请各镇办各有关单位务必提高思想认识，**一要**把防范一氧化碳中毒作为贯彻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发展理念的具体体现，坚决抓好安全防范工作。**二要**立即对预防一氧化碳中毒工作进行安排部署，组织相关力量，迅速采取行动，重点排查使用燃煤（炭、柴、气）场所安全，对存在的安全隐患立即整改到位。**三要**积极开展宣传，充分利用广播、报纸、网站、微信等媒体和新媒体，广泛宣传用煤（炭、柴、气）安全知识和逃生自救常识，提高辖区居民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。

